河北推广新能源汽车 开展应用补助资金清算工作

近日，河北省人民政府印发《 扎实稳定全省经济运行的一揽子措施及配套政策》，其中提到：

关于扎实稳定全省经济运行的一揽子政策措施

稳定增加汽车、家电等大宗消费。全面取消符合国五排放标准小型非营运二手车迁入限制，完善二手车市场主体登记注册、备案和车辆交易登记管理规定。在全省范围内解除针对皮卡车的通行限制。安排省级专项资金支持各市开展家用新车促销和汽车下乡、**推广新能源汽车等汽车促消费活动**。加强城镇停车设施和充电桩、换电站等配套设施建设，加快推进高速公路服务区、客运枢纽等区域充电桩(站)建设。支持各地开展家电以旧换新促消费活动。鼓励家电生产企业开展回收目标责任制行动，引导金融机构提升金融服务能力，更好满足消费升级需求。

加大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企业的纾困支持力度。引导外卖等互联网平台企业进一步下调餐饮业商户服务费标准，降低相关餐饮企业经营成本。2022年继续实施旅行社暂退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扶持政策，对符合条件的旅行社维持80%的暂退比例，鼓励有条件的地市进一步提高暂退比例。落实2022年航空和铁路运输企业分支机构暂停预缴增值税，免征轮客渡、公交客运、地铁、出租车、道路客运等公共交通运输服务增值税政策。**落实中央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要求，开展补助资金清算工作**。支持民航基础设施建设。

关于促消费十四条政策措施

扩大汽车消费。省级安排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，鼓励有条件的市和雄安新区统筹相关资金，各地组织汽车经销企业开展家用新车促销、汽车以旧换新、**新能源汽车推广**和汽车下乡，通过发放消费券、赠送加油卡等方式对城乡居民汽车消费给予补贴，拉动汽车消费。

关于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的九条政策措施

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减轻市场主体负担。暂停2022年航空和铁路运输企业分支机构预缴增值税，免征轮客渡、公交客运、地铁、出租车、道路客运等公共交通运输服务2022年增值税。2022年对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主动减免房地产租金的出租人，缴纳房产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确有困难的，可按照有关规定申请减免房产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。**2022年12月31日前，购置列入免征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的新能源汽车，免征车辆购置税。**2023年12月31日前，从事二手车经销的纳税人销售其收购的二手车，由原按照简易办法依3%征收率减按2%征收增值税，改为减按0.5%征收增值税。2025年12月31日前，对养老、托育、家政等社区家庭服务业按规定减免增值税、所得税、契税等。

加大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企业支持力度。引导外卖等互联网平台企业进一步下调餐饮业商户服务费标准，降低相关餐饮企业经营成本。2022年继续实施旅行社暂退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扶持政策，对符合条件的旅行社维持80%的暂退比例，鼓励有条件的地市进一步提高暂退比例。**按要求开展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清算工作。**支持民航基础设施建设。

关于稳住全省工业经济大盘的五条政策措施

加快重大工业项目规划建设。**加快实施一批新能源汽车、生物制造、新一代信息技术等重大工业项目**

，支持一批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、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企业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改造项目；支持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获得中央财政支持；加强项目服务、要素保障和政策支持。

组织系列产需对接。抓住国家扩大基础设施建设机遇，组织钢铁、建材、工程机械等企业与国家重大工程开展产需对接；
扩大新能源汽车应用，鼓励城市公交、环卫(清扫车和洒水车)、邮政、轻型物流配送车辆等服务领域新能源车替代，鼓励生产企业通过车电分离、融资租赁等多种方式推广新能源商用车。

原文地址：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82767.html